

重庆市科学技术协会 重庆市民政局 文件

渝科协发〔2022〕42号

重庆市科学技术协会 重庆市民政局 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科技社团建设 和管理的意见》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科协（科创局）、民政局，市科协所属科技社团：

现将《关于进一步加强科技社团建设和管理的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关于进一步加强科技社团建设和管理的意见

为了充分发挥科技社团在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和重要人才高地中的独特作用，根据中国科协、民政部《关于进一步推动中国科协所属学会创新发展的意见》和市委深改委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打造全国地方科协综合改革示范区实施方案（2021—2025）〉的通知》（渝委改办〔2021〕14号）精神，现就进一步加强我市科技社团建设和管理提出如下意见。

一、准确把握总体要求

科技社团是党和政府团结联系广大科技工作者的桥梁纽带，是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建设科技强国的重要力量，承担着凝聚科技人才、优化科技治理、规范学术行为、传播科学文化、促进学科发展、推动自主创新等重要职责。近年来，我市科技社团得到长足发展，在坚持党建强会、促进学术交流、助力科技创新、提供科技公共服务、参与社会治理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是，也存在布局不够合理、重建设轻管理、“塔尖”不强“塔基”不牢、内部治理不完善、吸引力凝聚力不强、信息化建设滞后等问题。当前，重庆正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和重要人才高地，全力打造全国地方科协综合改革示范区，迫切需要科技社团建设和管理与之相适应，提升影响力、增强贡献度。

加强科技社团建设与管理，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科协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对重庆的重要指示要求，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科技社团发展道路，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团结奋斗、攻坚克难，坚持科学建会、政治强会、学术立会、服务兴会、依章治会，着力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着力打造开放型、枢纽型、平台型科技社团，着力构建联系广泛、布局合理、服务高效、充满活力的科技社团新格局，着力提升科技社团的组织凝聚力、学术引领力、社会公信力、战略支撑力、品牌影响力，为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和重要人才高地作出新的重大贡献。

二、聚力抓好重点任务

（一）坚持科学建会，优化科技社团结构布局

1.努力打造高水平科技社团。市科协所属科技社团要全面落实中央和我市关于社会组织登记管理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市科协主管学会（团体会员学会）组织通则》等文件要求，与时俱进完善本会章程。要按照打造全国地方科协综合改革示范区的具体部署，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全面创新组织方式、运行机制和工作模式，努力建设具有示范性、引领性的高水平科技社团，增强组织发展活力和服务科技创新能力。

2.发起组建新的科技社团。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根据国家级科技社团组建情况，结合重庆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创新需要，聚

焦重点领域、重点产业、重点学科，积极争取国家级科技社团在重庆建立联络处；聚焦前沿、新兴、交叉学科领域，大力发展一批市级科技社团。

3.大力培育区县科技社团组织。市级科技社团要全面准确掌握本行业科技工作者在各区县的分布情况，加强与区县科协协同合作，在有条件的区县指导推动成立本学科科技社团组织，在暂不具备条件的区县建立联络处，力争实现全市各区县平均拥有科技社团组织数量超过 20 家，扩大有形组织覆盖面、提升有效服务辐射力。

（二）坚持政治强会，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4.加强政治建设。要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等内容载入科技社团章程，推动党的领导与依法依章程治会有机统一。要加大政治动员、政治引领、政治教育力度，引导会员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学习制度，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按规定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等。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要推行党组织负责人与科技社团负责人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原则上由科技社团党员负责同志任党支部书记。

5.探索科技社团党组织分类建设新模式。按照应建尽建原则，

加大党组织组建力度，推进党建工作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化。按照“问题导向、分类施策”原则，创新党支部管理办法，党组织关系转入市科协科技社团党委的党支部，按照实体党支部管理（A类）；有挂靠单位且理事长、秘书处人员均为挂靠单位人员的党支部，按照方便管理的原则归口支撑单位统一管理，并接受市科协科技社团党委的“双重管理”（B类）；党组织关系未在市科协科技社团党委的功能型特设党支部，按照功能型特设支部工作规范相关要求管理（C类）。持续开展党建强会计划，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6. 突出价值引领。科技社团要组织会员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团结广大科技工作者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激励广大会员把个人理想自觉融入科技强国伟业，不断向科学技术的广度和深度进军。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参与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倡导科研伦理规范，规范行业诚信自律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环境。

（三）坚持学术立会，引领会员当好科技自立自强排头兵

7. 提升学术引领能力。要强化创新成果源头供给，组织会员开展科学研究、探索科学规律，着力推动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相互促进，形成原创性、高质量的研究成果。要组织开展核心技术攻关，围绕国家发展战略和重庆发展需求，引导会员攻坚克

难，提升原始创新能力，解决制约发展的难点痛点问题。要推动创新科技成果转化，广泛联结高校、科研院所、企业、新型研发机构、技术服务中介等，培育经济社会发展新动能。

8.搭建学术交流平台。每个科技社团至少打造一个学术活动品牌，积极举办国际性、全国性、区域性学术会议论坛，促进我市科技工作者与海内外科技英才同台竞技，拓展学术交流的广度和深度。创新学术交流形式，建立“会展赛”、“产学研”三位一体、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办会模式，增强学术交流的针对性和吸引力。提升学术交流实效，加强学术交流的成果提炼，开展学术前瞻研判，凝练重大科学问题和工程技术难题，引领学科发展方向。

9.建设高品质科技期刊。科技社团首先要办好本会的学术会刊。要打造品牌栏目、突出学科特色，强化对学科热点的跟踪报道、对学科建设的有效引导。要增强服务意识、拓展宣传手段，推动专业化、市场化发展，吸引更多原创成果首发。要加强办刊人才队伍建设，大力组建高水平编委队伍。积极向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靠拢，加快融入重庆市高品质科技期刊梯队。

（四）坚持服务兴会，组织会员开展创新争先行动

10.服务科技工作者创新创造。科技社团要突出服务会员宗旨和科技工作者主体地位，对“塔尖”人才和“塔基”人才兼容并蓄，重点培育青年科技人才，推动人才资源规模壮大和结构优化。要围绕科技工作者学术成长和职业发展核心需求，精准有效地提供系列服务产品，满足不同类型会员个体化需求。要大力开展优

秀学术论文评选和表彰举荐优秀会员活动，积极争取设立具有广泛公信力和学术影响力的专业性奖项。建好网上科技社团，推进数字化、信息化服务管理，及时听取和反映会员的意见建议，更好激发科技工作者的创新能力和创造活力。

11.服务科技经济融合发展。科技社团要充分依托“科创中国”平台，积极参与组建科技经济融合专家服务队，畅通科技资源下沉渠道，开展科技咨询、成果评价、技术扩散及转移转化、标准制定、人才培养等定制化、组合式服务，主动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产业集群创新。要以科创服务“双创”，组织会员积极参加“创响中国”活动、“双创”活动周和岗位创新争先行动，畅通科技人才支撑一线创新的资源通道。要积极投身科技助力乡村振兴行动，为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12.服务公民科学素质提升。科技社团要把科普工作作为主要业务工作之一，完善品牌、平台、队伍、专项、奖励、阵地“六位一体”的高质量科技社团科普服务体系。要健全科普工作激励机制，推动科普工作队伍建设，建立科学普及专业委员会，推动学术成果转化科普资源。要充分发挥组织优势、人才优势和动员优势，开发本领域科普资源，丰富优质科普供给，开展公益科普服务，为本专业领域发展营造良好氛围。要围绕社会热点和重大科技事件加强科普工作，积极开展科学辟谣，回应社会关切。要组织会员积极参与“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普日”等活动，充分

利用“科普中国”平台，提升科技社团科普工作传播力和影响力。

13.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科技社团要积极拓展学术成果的凝练提升和传播应用，完善集思汇智机制，组建高水平智库团队，建设专业化科技创新智库。要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重大课题，组织专家开展调查研究和决策咨询，推动学术资源有效转化为智库成果并及时报送市科协，形成高质量决策咨询报告。科技社团要积极承接政府转移职能，推动在科技评价、工程技术领域职业资格认定、技术标准研制、国家和重庆市科技奖励推荐等方面发挥独立第三方作用。

14.服务科技界开放、信任与合作。科技社团要探索组建跨学科、跨领域的联合体组织和专业性、区域性的新型产学研协同组织加强合作交流，构建融合发展新模式。要加强与其他省市同类科技社团的密切合作，实现资源共享、活动共办。要建立健全与对口国家级科技社团的常态化合作联络机制，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科技组织合作，按规定积极吸纳外籍科学家深度参与科技社团发展。

（五）坚持依章治会，打造有温度、可信赖的会员之家

15.依章优化会员结构。科技社团要坚持以会员为本，突出发展个人会员，扩大会员覆盖面和代表性，强化对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学家、海外科学家、卓越工程师、企业创新人才等各类科技人才的组织吸纳和联系服务。改革会员制度，建立完善会员分类服务办法，探索健全学生会员、会员、高级会员、

会士等会员种类，建立健全会员准入与退出、诉求反映反馈机制，规范会费收缴，维护会员合法权益。

16.依章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和方式。科技社团要强化章程意识，发挥广大会员的参与、监督作用，完善运行机制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机制，明确理事会决策层、秘书处执行层、监事会监督层的工作职责。要推进信用体系建设，成为权责明确、运转协调、制衡有效的法人主体，独立承担法律责任。持续推进科技社团秘书处实体化、秘书长或副秘书长职业化、工作人员专业化。推行理事会聘任秘书长制，建立秘书长履职考核机制。建立健全内部纠纷解决机制，推行人民调解制度，通过司法途径依法解决纠纷。

三、切实加强组织保障

市科协与市民政局建立工作会商制度，积极争取市委、市政府和市级有关部门对科技社团高质量发展的大力支持，积极推动区县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进一步重视科技社团，为科技社团大发展大繁荣创造有利条件。市民政局加强对科技社团登记、年检等日常管理。市科协全面落实业务主管单位的管理监督职责，构建科学合理的科技社团分类体系，优化科技社团考核评价指标，制定高水平科技社团建设标准，完善扶持办法、加大扶持力度，分批次开展全国地方科协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试点工作。建立常态化教育培训工作机制，开展科技社团负责人学习培训、秘书长定期轮训和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切实提升科技社团管理人员和工

作人员业务水平。及时总结科技社团建设和管理中的特色亮点，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案例和先进经验，营造比学赶帮超的浓厚氛围。

本意见适用于市科协主管的学会、协会、研究会及市科协团体会员，市科协主管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参照执行。市级科技社团、区县科协要根据本意见制定贯彻举措，抓好落实执行，有关情况请及时报告市科协、市民政局。